

上海谊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上海谊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0,070,767.19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5,000,000 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2017 年公司受证券市场政策变化的影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同时为了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及管理，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变化不大。公司在 2017 年剥离了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和咨询业务，全力转型到市场更为广阔的长租公寓和生活服务领域，新业务还在培育期，尚未形成实质性收入和利润，导致本年度继续经营亏损。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管理层、业务骨干、核心技术人员等队伍稳定，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力度，逐步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稳步提升，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目前，虽然公司于 2017 年度发生主营业务、商业模式、产品及服务的变更，但暂未出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未出现债

务无法按期偿还、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将尽快改善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现状，已降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所产生的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谊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